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文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此報告為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而編製並以其為收件人。



敬啟者：

吾等謹此就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前稱中國數字視頻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提呈報告。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此等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就貴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進行首次[編纂](「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附錄一第I至III節內。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中所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載列於下文第II節附註1及附註13。該等公司全部均為私人公司，或如於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或組成，擁有大致上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同的特徵。

由於開曼群島並無法定審核規定，故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貴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於本報告日期，現組成貴集團的其他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有法定審核規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定)已根據其註冊成立地的相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1。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以令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吾等已按照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業務約定書條款並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沒有作出任何調整。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以令財務資料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將意見向 閣下報告。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吾等的程序。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I. 財務資料

以下為 貴公司董事編製的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

(A)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02,964	406,369	605,983
銷售成本		(366,276)	(287,363)	(393,812)
毛利		136,688	119,006	212,171
其他收入	5	42,535	33,213	77,58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5,626)	(74,815)	(62,005)
行政開支		(32,200)	(46,960)	(66,29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5	(2,190)	(886)	(3,835)
研發開支		(57,765)	(61,106)	(56,230)
融資成本	6	(5,103)	(870)	(16,349)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23(iii)	(26,696)	(28,079)	70,820
抵銷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虧損	23(iii)	—	(14,724)	(21,969)
合營企業應佔虧損	14	—	(1,285)	(6,52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0,357)	(76,506)	127,370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1,833)	7,106	(13,256)
年內（虧損）／溢利	6	(12,190)	(69,400)	114,11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3,972	(1,614)	(34,83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782	(71,014)	79,282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12,190)	(66,582)	120,219
非控股權益		—	(2,818)	(6,105)
		(12,190)	(69,400)	114,11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年內				
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1,782	(68,196)	85,387
非控股權益		—	(2,818)	(6,105)
		<u>1,782</u>	<u>(71,014)</u>	<u>79,282</u>
貴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的				
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8			
基本		<u>(26.53)</u>	<u>(94.83)</u>	<u>137.11</u>
攤薄		<u>(26.53)</u>	<u>(94.83)</u>	<u>40.13</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350	13,584	6,677
無形資產	11	75,156	70,436	67,978
商譽	12	74,220	74,220	74,22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4	—	—	3,647
其他金融資產	17	—	—	3,461
遞延稅項資產	21	4,313	4,924	8,327
		<u>180,039</u>	<u>163,164</u>	<u>164,310</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03,748	64,985	32,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64,871	330,849	420,206
其他金融資產	17	—	3,08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21,368	3,582	6,3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178,235	147,372	181,085
		<u>568,222</u>	<u>549,872</u>	<u>640,39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04,524	276,287	222,230
所得稅負債		3,778	87	17,493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563,829	633,255	—
其他計息借款	20	5,000	8,900	70,946
		<u>877,131</u>	<u>918,529</u>	<u>310,669</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308,909)</u>	<u>(368,657)</u>	<u>329,7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870)</u>	<u>(205,493)</u>	<u>494,040</u>
非流動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607,832
其他計息借款	20	—	—	4,363
遞延稅項負債	21	12,971	6,476	5,729
		<u>12,971</u>	<u>6,476</u>	<u>617,924</u>
負債淨額		<u>(141,841)</u>	<u>(211,969)</u>	<u>(123,884)</u>
權益				
股本—普通股	22	6	6	6
股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26,235	26,235	26,235
儲備	24	(168,082)	(235,392)	(146,170)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41,841)</u>	<u>(209,151)</u>	<u>(119,929)</u>
非控股權益		—	(2,818)	(3,955)
資本虧絀		<u>(141,841)</u>	<u>(211,969)</u>	<u>(123,884)</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3	322,355	324,411	452,541
其他金融資產	17	—	—	3,461
		<u>322,355</u>	<u>324,411</u>	<u>456,002</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6	69,815	96,932	7,154
其他金融資產	17	—	3,084	—
銀行結餘	18	44,499	38,316	725
		<u>114,314</u>	<u>138,332</u>	<u>7,879</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9	852	627	6,198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563,829	633,255	—
		<u>564,681</u>	<u>633,882</u>	<u>6,198</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450,367)</u>	<u>(495,550)</u>	<u>1,6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012)</u>	<u>(171,139)</u>	<u>457,683</u>
非流動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	—	607,832
負債淨額		<u>(128,012)</u>	<u>(171,139)</u>	<u>(150,149)</u>
權益				
股本—普通股	22	6	6	6
股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	26,235	26,235	26,235
儲備	24	(154,253)	(197,380)	(176,390)
資本虧絀		<u>(128,012)</u>	<u>(171,139)</u>	<u>(150,149)</u>

(D)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不可贖回 可轉換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資本虧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	—	7,701	25,339	16,396	(221,490)	(172,048)	—	—	(172,048)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	—	—	—	—	—	(12,190)	(12,190)	—	—	(12,190)	
年內虧損	—	—	—	—	—	—	13,972	—	—	13,97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3,972	—	(12,190)	1,782	—	—	1,782	
與擁有人的交易	—	26,235	—	—	—	—	26,235	—	—	26,235	
優先股贖回權失效 (附註23(i)(d))	—	—	—	—	2,190	—	2,190	—	—	2,19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附註25)	—	—	—	—	(219)	219	—	—	—	—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	(2,090)	—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2,090	—	—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26,235	2,090	—	1,971	(1,871)	28,425	—	—	28,42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6	26,235	9,791	39,311	18,367	(235,551)	(141,841)	—	—	(141,84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不可贖回 可轉換 優先股	股本— 普通股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資本虧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	26,235	9,791	39,311	18,367	(235,551)	(141,841)	—	(141,841)
年內全面虧損	—	—	—	—	—	(66,582)	(66,582)	(2,818)	(69,400)
年內虧損	—	—	—	(1,614)	—	—	(1,614)	—	(1,614)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614)	—	(66,582)	(68,196)	(2,818)	(71,014)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886	—	886	—	88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附註25)	—	—	—	—	(1,099)	1,099	—	—	—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213)	1,099	886	—	88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6	26,235	9,791	37,697	18,154	(301,034)	(209,151)	(2,818)	(211,96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普通股	不可贖回 可轉換 優先股			儲備	備			權益	資本虧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	26,235	9,791	37,697	18,154	(301,034)	(209,151)	(2,818)	(211,969)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	—	—	—	—	—	120,219	120,219	(6,105)	114,114	
年內溢利	—	—	—	(34,832)	—	—	(34,832)	—	(34,83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34,832)	—	120,219	85,387	(6,105)	79,282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	—	—	3,835	—	3,835	—	3,835	
(附註25)	—	—	—	—	(266)	266	—	—	—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	—	—	—	(9,940)	—	—	—	
劃撥至法定儲備	—	—	9,940	—	—	—	—	—	—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3,000	3,0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7)	—	—	—	—	—	—	—	1,968	1,96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9,940	—	3,569	(9,674)	3,835	4,968	8,803	
於二零一五年	6	26,235	19,731	2,865	21,723	(190,489)	(119,929)	(3,955)	(123,884)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0,357)	(76,506)	127,37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52	16,451	11,289
無形資產攤銷		6,808	14,265	14,242
利息收入		(2,430)	(2,192)	(1,491)
融資成本		5,103	870	16,349
壞賬撇銷		—	4,580	1,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呆賬撥備		3,857	7,806	14,0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呆賬撥備撥回		(857)	(1,983)	(16,650)
存貨陳舊撥備		1,214	2,236	1,6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4	167	538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	—	(10,8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24)	(181)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26,696	28,079	(70,820)
抵消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虧損		—	14,724	21,96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190	886	3,835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1,285	6,521
攤薄合營企業權益收益		—	—	(6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27	—	—	(7,87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47,710	10,644	110,594
存貨減少		69,164	36,207	29,032
貿易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		(4,062)	(53,654)	(136,8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0,030)	(61,435)	24,728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72,782	(68,238)	27,467
已付所得稅		(1,992)	(3,691)	—
所得稅退稅		3,217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74,007	(71,929)	27,467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290	1,941	10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68)	(3,962)	(4,3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	430	334
購買無形資產		(333)	(58)	(20)
透過內部開發的開發成本增加		(9,098)	(9,487)	(11,76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所得款項		4,000	—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3,060)	—
收購一項業務，扣除 所收購現金	26	(112,337)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扣除所出售現金	27	—	—	7,776
應收董事款項增加		(6,822)	(22)	—
應收關聯方款項還款／(增加)		4,407	(19,300)	(3,22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增加		—	(3,266)	(9,51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6,407	17,786	(2,77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27,965)	37,678	(100,15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1,985)	18,680	(123,62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6,432)	(762)	(17,246)
發行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所得款項		—	100,000	—
贖回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12,627)	(75,019)	(12,703)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43,085	31,807	(6,791)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3,000
遞延[編纂]成本付款		—	—	(4,312)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5,000	8,900	50,537
銀行借款還款		(85,851)	(5,000)	(13,210)
其他借款增加		—	—	47,900
其他借款還款		—	—	(17,49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6,825)	59,926	29,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124,803)	6,677	(66,479)
於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741	90,557	97,372
外匯匯率變動對所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81)	138	42
於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90,557	97,372	30,935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前稱中國數字視頻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研究、開發及銷售視頻相關和廣播設備和軟件以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及有關期間內，董事認為，貴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榮成控股有限公司（「榮成」），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鄭福雙先生（「鄭先生」或「創辦人」）擁有100%的股權。

除另有訂明者外，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的國家／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附註
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附屬公司					
新奧特(北京)視頻 技術有限公司 (「新奧特外商 獨資企業」)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	50,000,000 美元	100%	在中國研究、開發 及銷售視頻相關和 設備和軟件以及 提供有關技術服務	(a)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的國家／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附註
<u>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u>					
<u>附屬公司</u>					
北京正奇聯訊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正奇」)	中國／ 二零一二年 十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在中國研究、開發及 銷售視頻相關和 廣播設備和軟件 以及提供有關 技術服務	(b)
北京美攝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美攝」) (前稱北京美攝 網絡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四年 十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25,000,000元	40%	在中國從事移動應用 程序開發及經營	(c)
<u>合營企業</u>					
北京海米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 (「北京海米」)	中國／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40%	在中國提供虛擬 廣告服務	(d)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的國家／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權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附註
北京悅影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悅影」)	中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九日	人民幣 11,363,636元	35.2%	在中國開發及提供 視頻相關應用程序	(d)
新奧特(北京)雲端 科技有限公司 (「新奧特雲端」)	中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 25,000,000元	40%	在中國從事移動應用 程序開發及經營	(d)

附註：

- (a) 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分別經北京中齊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中齊信」)、北京中齊信及北京永恩力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b) 北京正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分別經北京中齊信、北京中齊信及北京永恩力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該公司的名稱由北京美攝網絡有限公司更改為北京美攝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美攝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乃由北京永恩力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儘管貴集團於北京美攝擁有不到一半的股權，但根據其與北京美攝的另一投資者訂立的協議，其能夠透過其超過一般的投票權(即60%，不包括下文所述的任何潛在投票權)控制北京美攝。此外，自北京美攝註冊成立日期起三年內，貴集團可行使其選擇權按隨後釐定的價格向另一投資者收購北京美攝額外40%的股權。因此，貴集團將北京美攝在其財務資料內綜合入賬。
- (d) 概無為該等公司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是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地區的法定規定該等財務報表尚未到期需要進行審核。根據與其他投資者訂立的股東協議，自該等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三年內，貴集團可行使其選擇權按隨後釐定的價格向另一投資者收購該等公司各自額外40%的股權。

貴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資料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訂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貴集團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以公平值列賬之外，財務資料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貫徹採用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強制執行的所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編製財務資料時，鑒於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08,909,000元及人民幣368,657,000元，及其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資本虧絀分別為人民幣141,841,000元、人民幣211,969,000元及人民幣123,884,000元，貴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貴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負債淨額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別人民幣563,829,000元、人民幣633,255,000元及人民幣607,832,000元。如附註23(i)所詳述，倘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編纂]，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選擇贖回彼等的股份。

考慮到貴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自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持有人取得同意書，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不會贖回其股份，及如附註23(i)(c)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六年一月，貴集團已自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持有人取得書面確認，以將[編纂]視為合資格[編纂]（「豁免」），且經評估貴集團的目前及預測現金狀況後，貴公司董事為，貴集團在其未來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於報告日期末起未來最少十二個月到期時，將有足夠的現金資源以滿足該等需求。因此，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倘貴集團未能持續經營業務，便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列出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在財務資料中反映。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同時也需要管理層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下文附註3中披露。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多項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經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並無用於編製該等財務資料。預期該等準則不會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各項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完整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分類基準視乎實體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而定。股本工具投資須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而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變動不會循環入賬。目前有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作出更改，惟指定以公平值列賬並通過損益處理之負債須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取代明確對沖有效性測試放寬了對沖有效性的規定。其對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有一定要求，「對沖比率」亦須與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實際使用者一致。此準則仍規定須編製同期資料，但與現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者不同。此準則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並可提早採納。貴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面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處理有關實體與其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益和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性和不確定性的收益確認，並就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的資料建立原則。當客戶獲得一項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此有能力指示該商品或服務如何使用和獲得其利益，即確認此項收益。此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和相關解釋。該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及允許提早採納。貴集團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貴集團是多個辦公室及住宅物業的承租人，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就租賃會計處理作出新規定，日後承租人不得於財務狀況表外確認若干租賃，而所有非即期租賃均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因此，每份租約均會反映在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少於十二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申報責任。因此，新準則會導致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金融負債增加。該等租賃日後將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購買方面的資本開支，而不會入賬列為經營開支。因此，在其他方面均相同的情況下，經營開支會減

少，而折舊及攤銷和利息開支會增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倘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則可提早應用。貴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全面影響。

2.3 合併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貴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i) 業務合併

貴集團利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向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貴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實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貴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隨後變動，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已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部分以商譽列賬。在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倘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已計量先前所持權益的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有關差額於損益確認。

集團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更改，確保與 貴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ii) 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並不引致控制權喪失的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按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淨值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列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iii) 出售附屬公司

當 貴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則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控制權喪失當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公平值乃初始賬面值，使保留權益其後作為一家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入賬。此外，任何有關該實體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猶如 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這意味着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然代價而產生的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 貴公司於報告日期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自被投資方的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中收取的所有股息均於 貴公司損益中確認。

2.4 合營安排

貴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投資分為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兩類，分類取決於各投資者擁有之合同權利及義務。 貴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之性質，並釐定該等合營安排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乃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乃按成本初步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 貴集團應佔收購後之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 貴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包括收購時所識別的商譽。收購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時，合營企業的成本與 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之間的差額列作商譽。當 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 貴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 貴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該合營企業作出付款。

貴集團與合營企業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會對銷，以 貴集團所持合營企業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修訂，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已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內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 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發展及營運均在中國進行，故除非另有指明，否則 貴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財務資料。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當再計量時以估值入賬。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構成 貴公司於境外業務(為一間附屬公司)投資淨額的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換算差額於 貴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中的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於綜合財務資料中，該等外匯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貴集團旗下所有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實體(並無持有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d) 出售境外業務

於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 貴集團於境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境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境外業務的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時，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就有關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購買資產的直接應佔支出。

折舊乃以直線法在估計使用年期內計提，以撇銷成本減其剩餘價值：

租賃物業裝修	資產的剩餘租期與估計使用年期之間的較短者
電腦設備	3至5年
傢俬及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10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折舊方法及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日期末進行檢討及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後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於適當時確認為一項個別資產，前提條件為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極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終止確認已重置部分的賬面值。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該等成本的財務期間自損益內扣除。

2.8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被收購方任何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公平值超出已收購識別資產淨值的金額之部分。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21)。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實體的盈虧包括與所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2.9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a) 視頻相關及廣播知識產權、專利、商標及許可證

單獨收購的視頻相關及廣播知識產權、專利、商標及許可證初步按成本列賬，並包括內部產生的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即下文附註2.9(c)所詳述的資本化開發成本)。業務合併中收購的視頻相關及廣播知識產權、專利、商標及許可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該等無形資產具有有限使用年期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採用直線法於許可期或估計使用年期(介乎2至10年)(以較短者為準)內計算。

收購的電腦軟件許可證乃基於收購及使用具體軟件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乃於1至10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b) 未完成合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未完成合同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未完成合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採用直線法於1至2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計算。

(c) 研發成本

與研究活動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即於損益中支銷。開發活動(涉及全新或改善後的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直接應佔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惟須符合以下確認要求：

- (i) 證實內部使用或出售的潛在產品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ii)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iii) 證實貴集團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iv) 無形資產將透過內部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潛在經濟利益；
- (v)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支持完成研發；及
- (vi) 歸屬於無形資產的支出能被可靠地計量。

直接成本包括進行開發活動時產生的僱員成本。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的內部產生的軟件、產品或專門技術的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之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不會被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開發成本列作無形資產，並自該資產可供使用時起轉至「視頻相關及廣播知識產權、專利、商標及許可證」(附註2.9(a))。無形資產乃於可供使用時起開始攤銷，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2至4年)予以攤銷。

所有其他開發成本均於產生時支銷。

(d) 會所會員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會所會員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10 金融資產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以外的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管理層會根據所收購的金融資產的用途確定分類，並於許可及適當情況下，於各報告日期對有關定性作出重新評估。

所有金融資產只會在貴集團成為有關工具的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方予確認。以一般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會於交易日期(即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乃按公平值計量，但若投資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須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當收取投資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被轉讓，且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收益已經轉移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會對金融資產進行檢討，以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減值證據。如有出現任何上述證據，則根據金融資產分類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被收購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或其為集中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證明於近期形成短期獲利的模式，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或金融擔保合同則除外。

倘一份合同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整項混合式合同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惟當嵌入式衍生工具對現金流量並無重大改變或清楚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可分割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資產可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該項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如按其他基準計量資產或確認損益可能會造成的處理方法不一致；或

- 該等資產為根據書面的風險管理策略管理並按公平值基準評估其表現的一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並按該基準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供該組金融資產相關資料；或
- 該金融資產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而須分開記錄。

於初步確認後，計入該類別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公平值乃參考活躍的市場交易或在不存在活躍時採用估值技術釐定。除另有所述外，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及利息收入乃按照財務資料附註2.18及2.19所載 貴集團的政策確認。

貴集團已指定其於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以避免單獨確認與主債務合同沒有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不包括期限超過報告日期後12個月者，其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應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包括屬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費用及交易成本。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合資格列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非投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到期或管理層擬於該期間出售，否則將計入非流動資產。

所有該類別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因公平值變動(不包括任何股息及利息收入)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獨立在權益的重估儲備中累計(惟減值虧損(見下文政策)及有關貨幣資產的外匯盈虧除外)，直至金融資產被解除確認為止，屆時早前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盈虧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股權工具投資於初始確認後的各個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金融資產(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外)均需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出現任何客觀的減值證據。

個別金融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貴集團發現有關下列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同，如不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 因出現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及
- 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有關一組金融資產的虧損事項包括顯示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跌幅的可觀察數據。該等可觀察數據包括但不限於該組債務人的付款狀況以及與該組資產拖欠情況有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若出現任何該等證據，則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減值虧損：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以其原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虧損金額於減值發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若於後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幅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會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惟於撥回減值當日，不得導致金融資產賬面值超過未被確認減值的原本應計的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並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於股權累計，及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減值時，其金額會自股權中移除，並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虧損。該金額按該資產的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償還及攤銷）與現有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資產先前已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就歸類為可供出售及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投資的撥回不會在損益中確認。日後公平值增加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若公平值隨後增長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則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在此等情況下，減值虧損的撥回於損益中確認。

(c) 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的金額按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於後續期間不會撥回。

金融資產（如不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直接與相關資產撇銷。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有可能但並非不能收回，則屬應收款項呆賬的減值虧損記入撥備賬。若 貴集團相信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極低，則被認為不可收回的金額乃直接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撇銷，並撥回就該應收款項記入撥備賬的任何金額。先前計入撥備賬的金額如在其後收回，則從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均直接在損益確認。

於中期期間就可供出售權益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因此，倘可供出售權益證券的公平值於年度期間的剩餘時間或於其後期間增加，則有關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11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及（如適用）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其目前的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日常營業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費用。

2.12 衍生金融工具

於獨立合同或獨立於混合金融工具中的衍生金融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同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無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年內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賬。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少的短期高度流動性投資。

2.14 金融負債

貴集團金融負債包括銀行貸款、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衍生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負債於貴集團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與利息相關的支出均於產生時支銷。金融負債乃於有關負債項下的義務被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極為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予以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除非貴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劃分為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若於一年內屆滿，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倘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或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倘符合以下條件，持作買賣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項劃分可消除或大幅減少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的情況；或
- 根據 貴集團的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金融負債為一組受管理而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評估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而有關該組的資料乃按該基準內部提供；或
- 其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同的一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全部合併合同（資產或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貴公司發行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包括主債務工具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包括贖回選擇權及轉換選擇權），並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轉換選擇權允許持有人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並將以 貴公司本身的固定數目股本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以外的方式結算，故其不符合股本分類條件。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報告期末，全部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均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平值變動直接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

與發行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確認為開支。

其他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見附註2.12）。

2.15 租賃

若 貴集團釐定，安排涉及於協定期限內將特定資產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付款，則有關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連串交易）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該項決定乃基於安排內容的實質評估而作出，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a) 租予 貴集團之資產的分類

對於 貴集團於租賃項下持有的資產，若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 貴集團，有關資產便會劃歸為於融資租賃項下持有。若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 貴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

(b)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支出

如 貴集團有權使用於經營租賃項下持有的資產，則根據租賃期內作出的付款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惟其他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時間模式除外。

2.16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時有可能涉及經濟利益流失，並能可靠地估計該責任的金額，則確認有關撥備。若貨幣的時間價值乃屬重大，則撥備按履行該責任預計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所有撥備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檢討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時的最佳估計。

倘若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地估計該責任的金額，該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可能性極低。潛在責任(須視乎日後是否發生一宗或多宗並非 貴集團所能完全控制的事件而確定其會否實現)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可能性極低。

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於收購日期為現有責任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惟公平值須能被可靠計量。於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後，有關或然負債按初步確認金額(於適用時扣除累計攤銷)與根據上述相若撥備確認的金額兩者間的較高者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不能被可靠計量公平值或於收購日期並非現有責任的或然負債，會根據上文所述披露。

尚未達到確認為資產之標準的 貴集團估計經濟利益流入被視為或然資產。

2.17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股本採用已發行股份的面值釐定。

若優先股不可贖回且任何股息均可酌情派發，則其歸類為權益。歸類為權益的優先股股本的股息於權益中確認為分派。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類為負債(附註2.14)。

與發行股份相關的任何交易成本均自股份溢價內扣減(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惟交易成本須為該項股權交易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

2.18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就銷售貨品及服務以及他人使用 貴集團的資產產生紅利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經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只要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計量，則收益按如下方式確認：

貴集團的營業額包括獨立或合併銷售應用解決方案服務連同設備、提供諮詢服務、專業服務、維護服務、客戶支持服務、延長保修及其他服務。

(a) 產品

產品(包括軟件及硬件設備)的銷售額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通常於貨品交付及客戶接收產品時確認。

(b) 解決方案

貴集團使用「完工百分比法」釐定收益的適當金額以確認特定時期解決方案的銷售額。完工階段參考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計算。

當合同的後果能可靠估計及合同可能會獲利，收益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倘總服務成本可能超逾分配至銷售解決方案的總收益時，預計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當銷售解決方案合同的後果不能可靠估計，則收益僅按可能可予收回的已產生成本為限作出確認。 貴集團於提前收取收益確認的代價時確認負債。客戶尚未支付的進度收費及自己完成的解決方案銷售確認但按照合約尚未能向客戶發票的收益(根據相關解決方案銷售合同訂定的付款條款)分別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為已開票及未開票應收款項。

(c) 服務

服務(即維護及其他專業服務)以固定價格合同的方式提供。銷售於合同期間使用直線法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d) 多元素安排

貴集團提供若干安排，據此客戶能購買設備連同銷售若干相關解決方案。當存在多元素安排時，總安排代價乃按照各項元素獨立出售的現行市價釐定的相對公平值分配至各元素。

當貴集團無法釐定安排中每項元素的公平值時，其使用剩餘價值法。根據此法，貴集團透過從總合同代價中扣除未交付元素的公平值釐定已交付元素的公平值。

安排如涉及折扣，該等折扣僅在合同的各项元素之間分配以反映該等元素的公平值。

(e)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2.19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主要指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2.20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且貴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貼將按其公平值確認。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於相應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以使其與擬補償的補貼成本相匹配。

與購買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列入財務狀況表中負債項下的遞延政府補貼，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合計列示於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入」項下。

2.21 非金融資產減值

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均須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均至少進行一次減值測試，而無論其是否有任何減值的跡象。所有其他資產均於該等資產賬面值出現可能無法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減值虧損於就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即時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反映市場狀況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的評估。

就減值評估而言，若資產未能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乃就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進行減值測試，而部分資產則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測試。特別是，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可從相關業務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並且代表組別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且不大於經營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

就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計入商譽的賬面金額。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任何剩餘減值虧損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其他資產扣除。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的期間撥回。倘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已出現有利變動，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予以撥回，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折舊或攤銷)。

於中期期間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即使倘僅於中期期間相關的財政年度末評估減值的情況下沒有確認虧損或虧損較小，亦是如此。

2.22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按照其經營所在的直轄市、省份當地的情況及慣例設有多項定額供款計劃。定額供款計劃是貴集團向獨立實體(基金)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金及／或其他社會福利計劃，且倘有關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貴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供款到期時確認為勞工成本。

(b) 獎金津貼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貴集團產生現有的合同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獎金負債預期於十二個月內結清並按結清時預期將予以支付的金額計量。

(c)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交易

貴集團設有一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據此，實體獲取僱員的服務，作為貴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授出權益工具換取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

就購股權而言，將予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而釐定。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已包括在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及股份數目的假設中。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的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有關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及股份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中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倘購股權獲行使，貴公司將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入股本(名義值)及股份溢價。

(d)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貴公司向貴集團附屬企業的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均被視為出資。所獲得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並於歸屬期確認為增加對附屬企業的投資，並相應計入貴公司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購股權儲備)項下。

2.23 所得稅會計處理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本期或以往報告期間(且於報告日期尚未支付)，向財金當局繳納稅金的責任，或取回稅金的權利。所得稅乃按年內／期內應課稅利潤，按有關財政期間適用稅率及稅法計算。即期稅項資產或負債的所有變動均作為稅項開支一個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乃按報告日期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計算。一般情況下，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所

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可供結轉稅損及其他未用稅項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用作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未用稅損及未用稅項抵免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

若商譽或於一宗交易中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或虧損，則不會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若貴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則除外。

遞延稅項(概無折現)按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適用稅率計算，惟稅率須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制定。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變動在損益內確認，或若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或直接於權益中扣除或計入的項目有關，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當且僅當出現下列情況時，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按淨額呈列，

- (a) 貴集團擁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合法行使權利；及
- (b) 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貴集團於且僅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實體具有合法行使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計劃於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

2.24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2.25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普通及優先股東派發的股息於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會 (如適用) 批准派發股息期間在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

2.26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管理層關鍵人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屬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所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的管理層關鍵人員。

一名人士的關係密切家庭成員是指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能被預期對該名人士構成影響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對所作估計及判斷持續作出評估。

3.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貴集團就未來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通常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以下論述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貴集團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6)減值撥備。該估計乃基於客戶信貸歷史及目前市況。管理層根據過往信貸歷史及任何先前對債務人無力償債或其他信貸風險的了解(可能並非可輕易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市場波動性(可能具有無法輕易確定的重大影響)，透過審查個別賬戶定期重新評估撥備是否充足。

(b) 存貨撥備

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存貨(附註15)的狀況，並對確定為淘汰、滯銷或不可收回或適合生產或維護使用的存貨作出撥備。貴集團根據不同產品實施存貨審查，並參考最新市價及目前市況作出撥備。

(c)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

如附註23所詳述，貴公司已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董事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使用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法及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該等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當應用估值模式時，董事須就假設作出重大估計，如相關股權價值、屆滿時間、無風險利率、預計波動性及股息率。

(d)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附註12)是否減值須估計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實體估計預計於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目前價值。

(e) 解決方案銷售完成百分比

貴集團根據解決方案銷售合同的完成階段確認收益及成本。完成階段按對比合同的總估計成本參考迄今為止產生的成本計量。由於解決方案銷售合同所從事活動的性質使然，訂立合同活動的日期與活動完成的日期可能屬不同的會計期間。管理層在合同進行時審閱及修訂各合同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的估計。管理層根據就解決方案銷售合同制訂的預算估計解決方案銷售合同的可預計虧損金額。

(f)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

開發成本按照財務資料附註2.9(c)有關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釐定將予資本化的金額須管理層就預計資產的未來現金產生、將予應用的折現率及預計利潤期間作出假設。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開發成本賬面值的最佳估計分別為人民幣6,418,000元、人民幣9,577,000元及人民幣12,168,000元。

(g)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以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附註11)在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或攤銷。貴集團定期審閱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將於任何報告期間錄得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乃基於貴集團對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技術變革。倘與先前估計有明顯不同，會於未來期間調整折舊及攤銷開支。

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作減值檢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按公平值與使用價值計算的較高者釐定。該等計算均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h)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如附註7所詳述，貴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難以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事件。貴集團於釐定各司法權區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倘此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i)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如附註25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曾向貴集團主要僱員授出購股權。董事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市場法釐定貴公司相關股份價值，並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已授出的購股權總公平值，其將於歸屬期間支銷(如適用)。在應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中，董事須對假設作出重大估計，如相關股權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及股息率。

3.2 應用實體的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關鍵判斷

(a) 貴集團擁有少於50%的北京美攝綜合入賬

如附註1所詳述，儘管貴集團於北京美攝擁有少於50%股權，但貴集團能透過與北京美攝其他投資者之間的合作協議獲得權力，因而控制超過50%的投票權。根據協議，其他投資者須以與貴集團相同的方式諮詢及投票。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研發及銷售視頻相關和廣播設備和軟件與在中國提供有關技術服務的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此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為貴集團的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確立。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審閱來自產品銷售、解決方案以及服務的收益，該等收益乃按貴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然而，除收益資料外，並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單獨財務資料可用於評估有關收益類別的表現。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人全面審閱 貴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貴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	385,253	303,159	454,334
服務	59,626	60,573	77,096
產品	58,085	42,637	74,553
	<u>502,964</u>	<u>406,369</u>	<u>605,983</u>

地區資料

貴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幾乎所有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位於中國的一名客戶佔 貴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54,195</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430	2,192	1,491
呆賬撥備撥回	857	1,983	16,650
增值稅退款(附註a)	19,685	16,295	23,886
	<u>22,972</u>	<u>20,470</u>	<u>42,027</u>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附註29)	—	—	10,80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27)	—	—	7,872
攤薄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附註14)	—	—	653
政府補貼收入(附註b)	17,948	12,393	15,347
雜項收入	1,615	350	887
	<u>19,563</u>	<u>12,743</u>	<u>35,559</u>
	<u>42,535</u>	<u>33,213</u>	<u>77,586</u>

附註：

- (a) 在中國銷售軟件產品須繳納17%的增值稅。自主研發軟件產品及擁有在中國有關機關登記的軟件產品的公司有權獲得相等於超過銷項增值稅超出進項增值稅當月所支付銷售發票金額3%的增值稅退款。
- (b) 補貼收入主要與政府就運營及開發活動給予的現金補貼有關，相關補貼為無條件補貼或已達成有關條件的補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年內(虧損)/溢利

年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5,103	870	6,951
貿易應收款項無追索權保理虧損(附註16)	—	—	9,398
	<u>5,103</u>	<u>870</u>	<u>16,349</u>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花紅及津貼	97,995	111,789	105,1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252	27,002	24,154
遣散費	18	112	58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190	886	3,835
	<u>126,455</u>	<u>139,789</u>	<u>133,691</u>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35	146	470
[編纂]相關開支	—	—	15,209
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14,733	16,473	14,716
確認為開支的軟件及硬件設備成本，包括	275,460	199,077	298,664
— 陳舊存貨撥備	1,214	2,236	1,6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52	16,451	11,289
無形資產攤銷	6,808	14,265	14,242
壞賬撇銷	—	4,580	1,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3,857	7,806	14,0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34	167	5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24)	(181)
匯兌(淨收益)/淨虧損	(108)	511	3,108
	<u>(108)</u>	<u>511</u>	<u>3,108</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552	—	17,406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21	(719)	(1,917)	(1,688)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21	—	(5,189)	(2,462)
		(719)	(7,106)	(4,15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33	(7,106)	13,256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實際所得稅費用／抵免與就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應用法定稅率所得款項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0,357)	(76,506)	127,370
就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按相關稅務			
司法權區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203	(5,785)	23,124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068	693	6,336
適用於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			
所得稅稅率的稅務影響	(3,257)	2,026	(10,375)
研發活動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	(1,459)	(2,628)	(2,61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78	3,777	56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	(1,323)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	(5,189)	(2,46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33	(7,106)	13,256

附註：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有關期間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由於貴集團內各公司於有關期間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c) 新加坡利得稅

有關期間新加坡利得稅稅率為17%。由於貴集團內各公司於有關期間在新加坡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撥備新加坡利得稅。

(d) 中國企業所得稅

貴集團就其在中國的業務所作出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就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有關期間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一二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二零一五年續新其資格。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亦被評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享有1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於二零一五年，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北京正奇於二零一四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將所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50%稱作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及北京正奇在確定其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應課稅溢利時提出了加計扣除。北京新奧特雲視科技有限公司（「新奧特雲視」）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出了加計扣除。

(e) 中國預扣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貴集團亦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貴集團在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賺取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有關預扣稅稅率將由10%減至5%。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 貴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利潤除以年度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利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12,190)	(66,582)	120,219
未宣派優先股股息	(9,036)	(9,278)	(10,529)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的(虧損)／利潤	<u>(21,226)</u>	<u>(75,860)</u>	<u>109,690</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千股)			
每股基本盈利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u>	<u>80,000</u>	<u>80,000</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利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 貴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21,226)	(75,860)	109,690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	—	(67,013)
未宣派優先股股息	—	—	8,564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虧損)／			
盈利的(虧損)／利潤	<u>(21,226)</u>	<u>(75,860)</u>	<u>51,241</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	80,000	80,000
視作轉換優先股的影響	—	—	47,495
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			
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	—	178
	<u>80,000</u>	<u>80,000</u>	<u>127,673</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貴公司擁有以下三類潛在攤薄普通股：不可贖回可轉換A-1系列優先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包括A系列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及C系列優先股)以及貴公司的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貴公司發行在外可贖回或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已獲轉換，乃由於有關轉換將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不可贖回可轉換A-1系列優先股及可贖回可轉換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已獲轉換，惟並無假設餘下優先股已獲轉換，乃由於有關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 貴公司普通股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釐定的估計市值低於各報告期末購股權的行使價，故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反攤薄。

(c)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並無計及附註33所述的建議[編纂]。

9. 董事薪酬及僱員酬金

(a) 董事薪酬

有關期間 貴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計入僱員福利開支)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袍金	基本 薪金及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 福利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劉保東先生	(i)	—	958	120	—	444	1,522
鄭福雙先生		—	484	60	—	—	544
郭朗華先生		—	484	60	—	501	1,045
非執行董事：							
孫壯先生	(v)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百川先生	(iv)	168	—	—	—	—	168
鐘兆祥先生	(ii)	198	—	—	—	—	198
Frank Christiaens先生 ...		186	—	—	—	14	200
張亞勤先生		186	—	—	—	14	200
		<u>738</u>	<u>1,926</u>	<u>240</u>	<u>—</u>	<u>973</u>	<u>3,877</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董事姓名	附註	袍金	基本 薪金及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 福利供款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劉保東先生	(i)	—	966	—	—	189	1,155
鄭福雙先生		—	484	—	—	—	484
郭朗華先生		—	482	—	—	213	695
非執行董事：							
孫壯先生	(v)	—	—	—	—	—	—
謝暘先生	(i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百川先生	(iv)	76	—	—	—	—	76
鐘兆祥先生	(ii)	49	—	—	—	—	49
Frank Christiaens先生 ..		183	—	—	—	—	183
張亞勤先生		183	—	—	—	—	183
		<u>491</u>	<u>1,932</u>	<u>—</u>	<u>—</u>	<u>402</u>	<u>2,825</u>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劉保東先生	(i)	—	984	—	—	—	984
鄭福雙先生		—	498	—	—	—	498
郭朗華先生		—	498	—	—	—	498
非執行董事：							
孫壯先生	(v)	—	—	—	—	—	—
謝暘先生	(i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百川先生	(iv)	—	—	—	—	—	—
Frank Christiaens先生 ..		187	—	—	—	—	187
張亞勤先生		187	—	—	—	—	187
		<u>374</u>	<u>1,980</u>	<u>—</u>	<u>—</u>	<u>—</u>	<u>2,354</u>

附註：

- (i) 劉保東先生亦為 貴集團首席執行官。
(i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辭任。
- (iv)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辭任。
- (v)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辭任。

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 貴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2名、2名及1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的分析。支付予餘下3名、3名及4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520	1,624	1,931
酌情花紅	22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1	222	23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42	60	3,835
	<u>2,083</u>	<u>1,906</u>	<u>6,0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餘下3名、3名及4名人士的酬金總額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1
	<u>—</u>	<u>—</u>	<u>—</u>

於有關期間， 貴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邀請彼等加入 貴集團或於加入 貴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電腦設備	傢俬及 辦公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049	34,836	1,980	2,174	49,039
累計折舊	(5,889)	(15,604)	(743)	(468)	(22,704)
賬面淨值	4,160	19,232	1,237	1,706	26,33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160	19,232	1,237	1,706	26,335
收購業務 (附註26)	170	377	173	4	724
添置	414	14,047	163	187	14,811
出售	—	(368)	—	—	(368)
折舊	(2,133)	(12,256)	(401)	(362)	(15,152)
年末賬面淨值	2,611	21,032	1,172	1,535	26,35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663	51,104	2,316	2,365	66,448
累計折舊	(8,052)	(30,072)	(1,144)	(830)	(40,098)
賬面淨值	2,611	21,032	1,172	1,535	26,35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11	21,032	1,172	1,535	26,350
添置	317	3,877	88	—	4,282
出售	—	(398)	—	(199)	(597)
折舊	(1,623)	(14,016)	(473)	(339)	(16,451)
年末賬面淨值	1,305	10,495	787	997	13,5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980	53,384	2,404	2,055	68,823
累計折舊	(9,675)	(42,889)	(1,617)	(1,058)	(55,239)
賬面淨值	1,305	10,495	787	997	13,584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05	10,495	787	997	13,584
添置	148	5,717	62	—	5,927
出售	—	(869)	(3)	—	(8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7)	(170)	(503)	—	—	(673)
折舊	(715)	(9,936)	(312)	(326)	(11,289)
期末賬面淨值	568	4,904	534	671	6,67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900	53,535	2,460	2,055	68,950
累計折舊	(10,332)	(48,631)	(1,926)	(1,384)	(62,273)
賬面淨值	568	4,904	534	671	6,677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已確認折舊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552	42	21
銷售及營銷開支	4,914	4,796	2,575
行政開支	3,199	3,734	2,645
研發開支	6,487	7,879	6,048
	<u>15,152</u>	<u>16,451</u>	<u>11,289</u>

11. 無形資產

	視頻相關及 廣播知識 產權、專利、 商標及許可證				
	開發成本	未完成合同	會所會員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225	4,551	—	2,266	20,042
累計攤銷	(2,919)	—	—	—	(2,919)
賬面淨值	<u>10,306</u>	<u>4,551</u>	<u>—</u>	<u>2,266</u>	<u>17,123</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306	4,551	—	2,266	17,123
轉撥	7,231	(7,231)	—	—	—
收購業務(附註26)	49,810	—	5,600	—	55,410
添置	333	9,098	—	—	9,431
攤銷	(4,941)	—	(1,867)	—	(6,808)
年末賬面淨值	<u>62,739</u>	<u>6,418</u>	<u>3,733</u>	<u>2,266</u>	<u>75,156</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視頻相關及 廣播知識 產權、專利、 商標及許可證				
	開發成本	未完成合同	會所會員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0,599	6,418	5,600	2,266	84,883
累計攤銷	(7,860)	—	(1,867)	—	(9,727)
賬面淨值	<u>62,739</u>	<u>6,418</u>	<u>3,733</u>	<u>2,266</u>	<u>75,156</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2,739	6,418	3,733	2,266	75,156
轉撥	6,328	(6,328)	—	—	—
添置	58	9,487	—	—	9,545
攤銷	(10,532)	—	(3,733)	—	(14,265)
年末賬面淨值	<u>58,593</u>	<u>9,577</u>	<u>—</u>	<u>2,266</u>	<u>70,436</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6,985	9,577	5,600	2,266	94,428
累計攤銷	(18,392)	—	(5,600)	—	(23,992)
賬面淨值	<u>58,593</u>	<u>9,577</u>	<u>—</u>	<u>2,266</u>	<u>70,436</u>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8,593	9,577	—	2,266	70,436
轉撥	9,173	(9,173)	—	—	—
添置	20	11,764	—	—	11,784
攤銷	(14,242)	—	—	—	(14,242)
期末賬面淨值	<u>53,544</u>	<u>12,168</u>	<u>—</u>	<u>2,266</u>	<u>67,97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6,178	12,168	—	2,266	100,612
累計攤銷	(32,634)	—	—	—	(32,634)
賬面淨值	<u>53,544</u>	<u>12,168</u>	<u>—</u>	<u>2,266</u>	<u>67,978</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開發成本指開發軟件產品所產生的全部直接成本。已確認攤銷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6,632	13,982	13,997
銷售及營銷開支	40	60	24
行政開支	16	50	52
研發開支	120	173	169
	<u>6,808</u>	<u>14,265</u>	<u>14,242</u>

12. 商譽

商譽的賬面值因於二零一三年收購數碼廣播業務而產生(附註26)。商譽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收購業務(附註26)	74,220
年末賬面淨值	<u>74,220</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 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u>74,220</u>

商譽的賬面值分配至於中國研發及銷售視頻相關及廣播設備及軟件和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礎釐定，並採用涵蓋5年期的年度現金流預算規劃，其中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採用估計長期年增長率3.0% (對於年期超過五年的現金流量)。使用價值模型中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採用貼現系數20.0%、20.0%及20.0%。關鍵假設包括穩定利潤率，其基於預期市場份額釐定，並計及當時經濟環境及市場預測。董事認為，可收回金額的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令單位賬面值超過可收回總額。

1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貴公司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a)	307,799	308,914	327,81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引起的視作投資	(b)	17,503	18,454	19,58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c)	—	—	108,278
減：減值撥備		(2,947)	(2,957)	(3,138)
		<u>322,355</u>	<u>324,411</u>	<u>452,541</u>

附註：

(a) 除了於二零一四年註冊成立的北京美攝外，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1。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出售其於新奧特雲視的全部80%權益，該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7。

此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貴集團已展開China Digital Video (Singapore) Pte. Ltd. (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的撤銷註冊程序。撤銷註冊對貴集團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且撤銷註冊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完成。

(b) 該款項指貴公司向若干管理層授出購股權以換取管理層向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服務(附註25)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該款項被視作貴公司對該等附屬公司投資。

(c) 該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董事認為，該款項並無計劃亦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結清，因此，結餘從其他應收款項轉撥(附註16)並入賬為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非控股權益分別為零及人民幣2,818,000元，即於新奧特雲視及北京美攝的非控股股東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出售新奧特雲視(附註27)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3,955,000元，即於北京美攝的非控股股東權益。由於相關金額並不重大，於本報告中載列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相關內容。

1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	—	3,647

貴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使用權益法於財務資料入賬，指 貴集團於北京海米、北京悅影及新奧特雲端(統稱「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1。該等合營企業均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並無可用市場報價。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及其他投資者於中國成立合營企業。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以貢獻無形資產方式於合營企業投資。合營企業為 貴集團的策略合作夥伴，提供接入新的視頻相關及廣播技術及移動應用程序及互聯網流程，以於中國市場進一步擴展。貴集團並無就其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產生任何或然負債或其他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於北京悅影的權益在新投資者額外出資後由40.0%攤薄至35.2%，攤薄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人民幣653,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以下披露合營企業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已與綜合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對賬)：

	北京海米		北京悅影		新奧特雲端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九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二十九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總額						
流動資產	—	7,515	—	1,012	—	104
非流動資產	54	4,911	—	4,114	—	10,315
流動負債	(342)	(12,361)	(428)	(634)	(2,497)	(8,717)
非流動負債	—	—	—	—	—	—
權益	(288)	65	(428)	4,492	(2,497)	1,702
上述資產及負債中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515	—	1,012	—	104
收益	—	—	—	—	—	—
期／年內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288)	(4,647)	(428)	(3,080)	(2,497)	(8,801)
上述虧損中包括：						
折舊及攤銷	—	135	—	39	—	66
利息收入	—	5	—	3	—	257

	北京海米	北京悅影	新奧特雲端
	二零一四年 九月十七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九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二十九日 (註冊成立 日期)起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 貴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合營企業淨(負債)/資產總額	(288)	(428)	(2,497)
其他投資者尚未注入的出資(附註)	—	—	—
貴集團所持的實際權益	40.0%	40.0%	40.0%
貴集團的實際利息	(115)	(171)	(999)
分佔於其他應付款項中確認的虧損	115	171	999
向合營企業貢獻的無形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	—	—
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	—	—	—
	426	1,741	1,480
	(1,600)	(1,600)	(4,000)

附註：根據相關協議，其他投資者協定根據已認購註冊資本分佔合營企業的全部利潤/虧損，而其他投資者的餘下出資將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繳付。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部件	35,379	36,137	24,019
在製品	68,369	28,848	8,730
	<u>103,748</u>	<u>64,985</u>	<u>32,749</u>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來自第三方		184,902	232,374	337,723
來自關聯方	30(e)	490	1,250	6,842
		<u>185,392</u>	<u>233,624</u>	<u>344,565</u>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17,660)	(23,483)	(18,050)
	(a)	<u>167,732</u>	<u>210,141</u>	<u>326,515</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	16,103	17,304	35,520
投標與履約保證書的按金		14,197	13,790	14,111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205	3,013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0(d)	6,097	6,119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e)	47,792	66,981	9,52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3,266	12,779
應收增值稅		8,348	7,212	11,501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5,737	4,363	7,690
遞延[編纂]成本		—	—	6,192
		<u>98,479</u>	<u>122,048</u>	<u>97,319</u>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1,340)	(1,340)	(3,628)
		<u>97,139</u>	<u>120,708</u>	<u>93,691</u>
		<u>264,871</u>	<u>330,849</u>	<u>420,206</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董事認為，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款項於短期內到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以下預期於超過一年以後收回的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394	21,326	7,914
投標與履約保證書的按金	4,101	3,271	5,815
	<u>26,495</u>	<u>24,597</u>	<u>13,729</u>

預期於超過一年以後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發票是按相關銷售合同上訂明的付款條款向客戶開具，而發票須於開具時支付。通常會於簽署合同時要求取得按金，而擁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及財務狀況穩健的選定大型中國電視台可於開具發票後180天以後結算款項。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包括應收保留金(扣除撥備)人民幣28,544,00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元、人民幣39,753,000元及人民幣42,990,000元。應收保留金一般於相關解決方案銷售完成後一至三年內收回。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日期基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發票日期進行的賬齡分析(已扣除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開票：			
0至90天	35,529	36,855	149,951
91至180天	3,675	8,580	50,437
181至365天	20,762	30,574	19,435
1至2年	10,905	6,348	2,300
	70,871	82,357	222,123
未開票*	96,861	127,784	104,392
	167,732	210,141	326,515

* 未開票結餘主要是由於根據 貴集團與訂約客戶之間訂立的相關解決方案銷售合同上訂明的付款條款，已完成解決方案銷售將於報告日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開票。該等應收款項為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並與一些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5,000	17,660	23,483
減值撥備	3,517	7,806	11,717
撥回減值撥備	(857)	(1,983)	(16,650)
不可收回撇銷	—	—	(500)
年末結餘	17,660	23,483	18,050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減值跡象。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分別確定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517,000元、人民幣12,386,000元及人民幣13,031,000元已個別減值。根據本次估計，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度，已分別確認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3,517,000元、人民幣7,806,000元及人民幣11,717,000元，並分別撇銷壞賬零、人民幣4,580,000元及人民幣1,314,000元。減值虧損撥備及壞賬撇銷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下「行政開支」中。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來自遭遇財務困難而不支付或拖欠付款的客戶。貴集團並無就按個別或共同基準釐定的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擔保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就其貿易應收款項訂立無追索權保理安排，其中減值撥備人民幣16,603,000元乃於過往年度作出。因此，貴集團已撥回該等減值撥備，而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保理所得款項的賬面總值的差額人民幣9,398,000元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融資成本(附註6)。

貴集團按個別或共同基準被視為已減值的已開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	—	—
逾期1至90天.....	35,529	36,855	149,951
逾期91至180天.....	3,675	8,580	50,437
逾期181至360天.....	20,762	30,574	19,435
逾期1至2年.....	10,905	6,348	2,300
	<u>70,871</u>	<u>82,357</u>	<u>222,123</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一些於貴集團擁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信用記錄，由於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準備。貴集團並無就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1%及24%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分別與和貴集團有業務合作關係的五大客戶有關。

(b) 其他應收款項

保證書按金

投標與履約保證書的按金存於第三方處，以履行合同。按金不計息，且於合同完成時予以歸還。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指在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認的解決方案銷售的服務部分中，已產生總成本與已確認溢利之間的結餘。進行中合同的資產負債表淨值狀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迄今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			
已確認虧損	2,593	9,390	6
減：進度款項	(7,095)	(10,198)	(1,325)
	<u>(4,502)</u>	<u>(808)</u>	<u>(1,319)</u>
為報告目的分析為：			
應收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205	3,013	—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附註19)	(4,707)	(3,821)	(1,319)
	<u>(4,502)</u>	<u>(808)</u>	<u>(1,319)</u>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主要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將會產生的多項開支作出的墊款。該等墊款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000	1,340	1,340
減值撥備	340	—	2,288
年末結餘	<u>1,340</u>	<u>1,340</u>	<u>3,6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30	431	96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133	28,101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0(d)	6,097	6,119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e)	43,155	62,281	—
遞延[編纂]成本		—	—	6,192
		<u>69,815</u>	<u>96,932</u>	<u>7,154</u>

應收附屬公司、關聯方及一名董事款項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17. 其他金融資產 — 貴集團及 貴公司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非上市可換股期票	(a)	<u>—</u>	<u>3,084</u>	<u>—</u>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的				
非上市股權投資	(b)	<u>—</u>	<u>—</u>	<u>3,461</u>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People Power Company (「PPC」) 發行的本金額為500,000美元的非上市可換股期票 (「可換股期票」)，按7.25%的年利率計息，且所有本金和累計利息須於到期日支付。可換股期票於以下日期屆滿 (以較早者為準)：(i)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ii) PPC在向其支付的購買總價不少於1百萬美元的一項交易或一系列關聯交易中進行下一次股權融資 (「下一次融資」) 結束；以及(iii)發生相

關協議中界定的違約事件。此外，倘PPC未能於下一次融資結束前支付全部本金加屆時已累計但未支付的所有利息（「結餘」），貴集團（於PPC發出下一次融資的書面通知起三天內）可選擇按等於PPC於下一次融資出售的每股股份最低銷售價的90%的轉換價，將全部結餘轉換為繳足股款的PPC普通股。貴集團將全部可換股期票指定為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一次融資並無發生且可換股期票並無獲轉換。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一次融資進行及貴公司行使其轉換選擇權以將其可換股期票轉換為中國優先股。因此，非上市可換股期票於轉換後終止確認。非上市中國優先股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b）。

董事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協助下，基於按類似工具當時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釐定可換股期票債務部分的公平值。可換股部分附帶的嵌入式期權的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五年其轉換前，嵌入式期權的公平值被視為不重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3,084
購買	—	3,060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	24	181
貨幣換算差額	—	—	196
轉換後終止確認	—	—	(3,461)
年末	—	3,084	—

- (b) 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太大，貴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故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1,925	100,954	37,294
短期定期存款	87,678	50,000	150,150
	199,603	150,954	187,4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368)	(3,582)	(6,359)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235	147,372	181,08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87,678)	(50,000)	(150,15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557	97,372	30,935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介乎3至12個月，視 貴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中分別包括就合同相關按金或貿易融資付款及擔保持有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21,368,000元、人民幣3,582,000元及人民幣6,359,000元。

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且彼等的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中分別包括存放於中國多家銀行的人民幣計值銀行結餘人民幣154,684,000元、人民幣112,547,000元及人民幣185,327,000元。人民幣兌換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限制。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受外匯管制條例限制外， 貴集團並不受任何重大限制。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54,684	112,547	185,327
美元	44,878	38,397	2,115
其他	41	10	2
	<u>199,603</u>	<u>150,954</u>	<u>187,444</u>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的所有銀行結餘均以美元（「美元」）計值。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予第三方	(a)	<u>121,507</u>	<u>91,120</u>	<u>104,960</u>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客戶的合同工程款項	16(b)	4,707	3,821	1,319
來自客戶的墊款		88,487	55,212	11,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20	11,357	20,986
其他稅項負債		2,839	15,353	62,716
員工成本及應計福利		15,056	10,165	8,1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f)	43,085	74,892	—
與政府補貼有關的遞延收入		17,323	14,367	13,042
		<u>183,017</u>	<u>185,167</u>	<u>117,270</u>
		<u>304,524</u>	<u>276,287</u>	<u>222,230</u>

所有款項均屬短期性質，故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及貴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近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貿易應付款項

貴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介乎30至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84,777	47,621	76,543
91至180天	5,948	12,355	8,658
181至365天	10,815	9,489	6,782
1至2年	6,563	6,091	5,096
2至3年	10,985	3,467	1,264
超過3年	2,419	12,097	6,617
	<u>121,507</u>	<u>91,120</u>	<u>104,960</u>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44	619	6,19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8	8	—
	<u>852</u>	<u>627</u>	<u>6,198</u>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其他計息借款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其他借款，有抵押	(a)	—	—	4,363
流動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b)	5,000	8,900	46,227
其他借款，有抵押	(a)	—	—	24,719
		<u>5,000</u>	<u>8,900</u>	<u>70,946</u>
		<u>5,000</u>	<u>8,900</u>	<u>75,309</u>

於報告日期，貴集團其他計息借款的到期應付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5,000	8,900	70,946
於第二年	—	—	4,363
	<u>5,000</u>	<u>8,900</u>	<u>75,309</u>

其他計息借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近似。

(a) 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	—	29,08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貴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買家」）就以下各項訂立協議：(1)轉讓貴集團若干專利權（於轉讓日期賬面值為零），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2)按固定利率向買家租回相同資產，租期為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及(3)一項購回協議，以按與上文(2)項租賃款項總額相同的代價購回相同資產。貴集團經考慮上述交易的實質後

釐定其為抵押借款，乃由於 貴集團通過購回協議對租賃資產保有實際控制權。因此，貴集團初始確認借款人民幣47,900,000元（經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人民幣2,10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由 貴集團賬面值為零的無形資產作抵押，並由鄭先生及信心控股作擔保。該款項按實際年利率3.70%計息，須按季度分期償還，直至二零一七年為止。

(b)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8,900,000元及人民幣13,759,000元乃由以下各項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鄭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	5,000	5,000	—
鄭先生及信心控股提供的交叉擔保	—	—	9,959
貴集團董事及一名第三方提供的交叉擔保	—	—	3,800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			
少數股東提供的擔保	—	900	—
一名第三方提供的擔保	—	3,000	—
	<u>5,000</u>	<u>8,900</u>	<u>13,759</u>

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獲得一間銀行向另一間銀行發出最高金額為5.0百萬美元的一年備用信用證，該一年備用信用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 貴集團授出無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32,468,000元（相當於5.0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7.80%、7.54%及3.70%。

貴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均須待與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相關的與金融機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若干財務及非財務契諾獲履行後，方可作實。倘 貴集團違反契諾，則已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緊跟貸款償還安排，並認為，只要貴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規定，銀行不大可能酌情要求還款。有關貴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f)。

2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313)	(4,924)	(8,327)
遞延稅項負債	12,971	6,476	5,729
	<u>8,658</u>	<u>1,552</u>	<u>(2,598)</u>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變動淨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476)	8,658	1,552
收購業務(附註26)	13,853	—	—
於損益確認(附註7)	(719)	(1,917)	(1,688)
稅率變動影響(附註7)	—	(5,189)	(2,462)
年末	<u>8,658</u>	<u>1,552</u>	<u>(2,598)</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惟不計及同一稅務管轄區的結餘抵銷：

遞延稅項負債

	業務合併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
收購業務(附註26)	13,853
於損益確認	(882)
年末	<u>12,971</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12,971
稅率變動應佔(附註7)	(5,189)
於損益確認	(1,306)
年末	<u>6,476</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6,476
於損益確認	(747)
年末	<u>5,729</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資產

	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備	存貨陳舊撥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1,600	560	2,316	4,476
於損益確認	300	121	(584)	(163)
年末	<u>1,900</u>	<u>681</u>	<u>1,732</u>	<u>4,313</u>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1,900	681	1,732	4,313
於損益確認	582	224	(195)	611
年末	<u>2,482</u>	<u>905</u>	<u>1,537</u>	<u>4,924</u>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2,482	905	1,537	4,924
稅率變動應佔(附註7)	1,241	452	769	2,462
於損益確認	(740)	214	1,467	941
年末	<u>2,983</u>	<u>1,571</u>	<u>3,773</u>	<u>8,327</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2,792,000元、人民幣29,911,000元及人民幣7,032,000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現有法律，該等稅項虧損將不會屆滿，惟下文詳述虧損將於下列期間屆滿：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年度：			
二零一八年	9,507	9,507	—
二零一九年	—	15,536	7,032
	<u>9,507</u>	<u>25,043</u>	<u>7,032</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分別為約零、零及人民幣28,755,000元，故並無就遞延稅項負債計提撥備。該等盈利預期將由中國附屬公司持有以在中國經營及擴張業務，及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匯予境外投資者。

22. 股本－ 貴集團及 貴公司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法定：			
貴公司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4,897,666,667	48,977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7,515,214	48,875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A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40,000,000	400
—A-1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27,500,000	275
—B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34,833,333	348
—C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51,453	102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102,333,333	1,023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	(i)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484,786	1,125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貴公司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80,000,000	800 (相等於人民幣 6,000元)
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A-1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年內贖回優先股選擇權失效*	23(i)	6,250,000	62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0,000	62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A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23(i)	40,000,000	400
年內完成全部贖回	23(ii)	(17,600,000)	(17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00,000	224
— A-1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23(i)	27,500,000	275
年內贖回優先股選擇權失效	23(i)	(6,250,000)	(62)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50,000	213
年內完成全部贖回	23(ii)	(7,250,000)	(7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00,000	140
— B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23(i)	34,833,333	348
— C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內已發行	23(i)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51,453	102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083,333	96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234,786	1,06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84,786	81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數額指德昌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德昌香港」）持有的6,250,000股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3(i)(d)。

附註：

(i) 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 貴公司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貴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將法定股本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4,887,515,214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112,484,786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其中40,000,000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指定為A系列優先股，而27,500,000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指定為A-1系列優先股，34,833,333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指定為B系列優先股，而10,151,453股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指定為C系列優先股。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於下文附註23。

(ii) 有關優先股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23。

(iii) 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附註23）。上表所示於有關期間已發行及繳足優先股數目的變動乃根據貴公司股東登記冊予以披露。根據附註23(ii)所詳述的優先股股東發出的贖回通知及其他補充協議的條款，優先股將於贖回金額悉數支付時註銷。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有關期間可贖回及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變動(包括已贖回但尚未註銷股份的變動)載列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A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i)	40,000,000	400
年內贖回	(ii)	(40,000,000)	(4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內修改	(ii)	14,000,000	14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00,000	140
年內修改	(ii)	8,400,000	8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00,000	224
－A-1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i)	27,500,000	275
年內贖回	(ii)	(21,250,000)	(213)
年內贖回優先股選擇權失效	(i)	(6,250,000)	(6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內修改	(ii)	8,750,000	8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50,000	87
期內修改	(ii)	5,250,000	5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00,000	140
－B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i)	34,833,333	348
－C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內已發行	(i)	10,151,453	1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51,453	102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總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33,333	34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734,786	67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84,786	814
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A-1系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年內贖回優先股選擇權失效*	(i)	6,250,000	62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0,000	62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數額指德昌香港持有的6,250,000股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3(i)(d)。

附註：

(i) 發行優先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貴公司以每股0.30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2,540,000元）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33,333,334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亦收取6,666,666份認股權證，以按每股0.30美元的行使價收購貴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據此持有人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按總代價2,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236,000元）悉數行使。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A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包括國際金融公司（「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 Corporation（「Intel Capital」）、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Vertex Tech」）及Vertex Asia Growth Ltd（「Vertex Asia」）。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貴公司以每股0.40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1,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4,982,930元）向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Vertex Tech及德昌香港發行27,5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1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A-1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貴公司以每股1.4354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50,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18,320,000元）向Carvillo Success Limited（「Carvillo」）發行34,833,333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貴公司以每股約1.6018美元的價格按總收購價16,285,319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0,000,000元）向方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正香港」）發行10,151,453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C系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

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合稱「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股息權

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自任何合法可用資金中收取股息，貴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時，累計股息按每年適用發行價的2%（可予調整）計算。除非及直至已就優先股悉數派付或宣派及撥出款項派付類似金額股息，否則不得以現金、財產或以貴公司任何其他股份就貴公司任何類別或系列股份作出或宣派股息或其他分派。

倘貴公司須向普通股持有人宣派股息或作出類似分派（下文所述清盤權利的分派除外），在各種相關情況下，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按比例獲得任何相關股息或分派，儘管優先股持有人為其優先股可獲轉換為普通股數目的持有人。

(b) 投票權

各優先股持有人可於貴公司股東大會上按與貴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相同方式按已轉換基準及非單獨類別投票。

(c) 轉換特點

各優先股持有人須有權由相關持有人全權酌情隨時將所有或部分優先股轉換為相關數目的已繳足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將任何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的數目應為適用原購買價份額除以當時實際轉換價。轉換價可予調整，包括支付股份股息及分派、合併或拆細普通股。此外，倘貴公司於原發行日期後以零代價或每股低於適用轉換價的代價隨時發行新證券，則實際適用的轉換價須於相關發行時同時調低至與該等新證券每股價格相同的價格。

就A系列、A-1系列及B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須等於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三分之一($1\frac{1}{3}$)。就B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進一步調整至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十五分之一($1\frac{1}{15}$)，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就C系列股份而言，初始轉換價須等於適用原購買價。為免生疑問，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的初始轉換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所有優先股於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緊接相關[編纂]前)以不少於250百萬美元的價格評估。貴公司的合資格交易所進行的[編纂]，[編纂]完成後，未行使普通股中至少25%在交易時不受限制)時按適用當時實際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適當數目的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六年一月，貴集團已自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全部持有人取得書面確認，以將[編纂]視為合資格[編纂]。

(d) 贖回權

優先股可由優先股持有人在以下情況下選擇全部或部分贖回：

- 隨時按與各自原購買價相等的價格(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任何應計及未派付股息，於任何中國監管發展變動後，由持有按已轉換基準連同單一類別投票的當時未行使優先股的至少82.5%([「大多數權益」])的持有人的合理判斷會對(i)就貴公司實現退出交易而取得中國政府機構必要批准的文件(即合資格[編纂]或交易，包括貴公司出售，據此各優先股持有人可能會按優先股持有人可予接納的條款出售其所有優先股(或轉換時發行的普通股))；或(ii)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目前進行業務的權利產生重大及不利影響。
- 就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或之後90天內，按各自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任何應計及未派付股息，倘(i)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或之前未完成合資格[編纂]；及(ii)持有大多數權益的持有人按貴公司合理成本僱用的獨立財務顧問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七日期間未能以令大多數權益持有人信納的合理價格向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所有持有人出售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惟倘該等股份須按不少於各自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可就出售前發生或宣派的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其他類似資本事件予以調整)出售。

如下文附註23(ii)所詳述，除德昌香港外，所有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當時持有人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行使贖回權，並於二零一四年進一步協定結算條款。由於德昌香港並無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或之後90天內行使其A-1系列優先股贖回權，因此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起，德昌香港持有的6,2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成為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貴公司的股權工具）。因此，金融負債於其期末賬面值人民幣26,235,000元取消確認，並重新劃分至權益。

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不包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贖回條款可隨C系列優先股的發行進行修訂。根據經修訂協議，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起，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可在下列情況下贖回：(i)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後隨時按A系列及A-1系列原購買價兩倍的價格即每股A系列優先股0.60美元及每股A-1系列優先股0.80美元（可就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應計及未派付股息；或(ii)於貴公司任何股東行使貴公司任何股份的任何贖回或購回權時自動贖回。

如附註23(ii)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持有人與貴公司訂立一項協議，除非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未進行合資格[編纂]，否則優先股不會被贖回。

- 就B系列優先股而言，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後隨時，按B系列優先股原購買價一點六(1.6)倍的價格（可按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連同應計及未派付股息，倘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未完成合資格[編纂]。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向貴公司提供同意函以將完成合資格[編纂]的日期修改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就C系列優先股而言，按與C系列原購買價相等的價格（可按任何股份拆細、股息、合併、資產重組及類似交易予以調整）另加12%的非複合年利率連同應計股息及未派付股息，於任何下列事件發生時：(A)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相關證券交易所或政府機構不能接納合資格[編纂]的申請；(B)貴公司、創始人或榮成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的C系列證券購買協議若干章節的重大方面作出虛假陳述，或嚴重違反協議及於自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就相關違約收取書面通知後二十(20)日內未能糾正違約；(C)二零一四年實際純利低於二零一四年目標純利的60%，或二零一五年實際純利低於二零一五年目標純利的60%。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目標純利分別為人民幣92,000,000元及人民幣105,800,000元。純利指貴公司於調整(a)非經常性項目（屬經營及非經營性質）；及(b)會計政策變動或重大會計估計及反加的影響，惟以計算相關收入淨額時的扣減為限，但不重複計入(a)優先股的選擇權及其他衍生特點、貴公司發行或授出的選擇權及認股權證產生的任何費用或開支；及(b)攤銷優先股的負債部分產生的利息開支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經審核綜合純利；(D)創始人不再控制貴集團或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合理相信創始人或榮成不再透過向貴公司呈列確鑿證據而控制貴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向貴公司提供同意函以將上文(A)項所載合資格[編纂]的日期修訂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刪除(B)、(C)及(D)項的要求。

(e) 清盤權

在貴公司發生任何清盤、解散或結業或其他被視為所界定的清盤事件時，各優先股持有人有權較其他普通股持有人提前及優先收取與適用原購買價的100%另加任何已宣派及未派付股息（「清盤優先款項」）相等的款項。倘發生任何清盤事件時，貴公司擁有資產不充足可就所有優先股全額派付清盤優先款項，則貴公司資產將按各優先股持有人以其他方式有權收取的全部清盤優先款項比例向優先股持有人按比例分派。

所有未行使優先股的全部清盤優先款項已支付後，貴公司可供向股東分派的餘下資產須按已轉換基準按比例在當時未行使優先股持有人連同當時貴公司未行使普通股持有人中分派。

(ii) 贖回及結算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

Vertex Funds持有的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貴公司收到Vertex Funds（即Vertex Tech及Vertex Asia）的通知，其中Vertex Tech已行使其權利贖回6,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0.60美元）及3,7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0.80美元），總贖回價為6,6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0,574,000元），而Vertex Asia已行使其權利贖回6,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0.60美元），總贖回價為3,6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131,000元）。總贖回價於贖回通知日期後二十(20)天內到期。

贖回通知日期後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貴集團已向Vertex Funds支付3,06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719,000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貴公司與Vertex Funds訂立結算及解除協議，其中貴公司須向Vertex Funds支付餘下贖回價7,140,000美元，分為等額月度分期付款510,000美元（「結算款項」），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貴公司亦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之前就法律及專業費用向Vertex Funds償還不超過2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3,000元）的進一步結算付款。倘任何結算付款不會根據還款時間表於到期日或之前作出，則貴公司須自結算付款原定到期日（「有效日期」）或不超過59天之前支付結算付款，自原到期日至有效日期就該結算付款金額另加每月2%利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根據還款時間表作出付款。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Vertex Funds款項分別為8,16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9,751,000元）、2,04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496,000元）及零。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Vertex Funds全部支付贖回金額後董事會批准註銷12,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3,7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

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持有的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貴公司收到國際金融公司的通知，贖回其20,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贖回價為每股0.60美元）及12,500,000股A-1系列股份（贖回價為每股0.80美元），總贖回價為22,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5,245,000元）。同日，貴公司收到Intel Capital的通知，贖回其8,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5,000,000股A-1系列股份，總贖回價為8,8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4,098,000元）。總贖回價於贖回通知日期後二十(20)天內到期。

贖回通知日期後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貴集團尚未向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作出付款。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國際金融公司、Intel Capital及貴公司（「訂約方」）訂立結算協議以修改贖回安排。訂約方協定，貴公司將向國際金融公司贖回其10,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6,2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總贖回價為11,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7,783,000元）。就Intel Capital而言，貴公司將贖回其4,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2,500,000股A-1系列優先股，總贖回價為4,4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6,880,000元）。訂約方另協定，於結算協議日期（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後十八(18)個月內，貴公司將毋須贖回國際金融公司持有的餘下10,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6,2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以及Intel Capital持有的餘下4,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2,500,000股A-1系列優先股。

已贖回股份須於貴公司指定日期（「截止日期」），即結算協議日期後不遲於六個月贖回。總贖回代價15,4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4,896,000元）須於下列情況支付予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a)自結算協議起計10天內，並無任何扣減，將支付國際金融公司4,4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113,000元），Intel Capital 1,76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845,000元）；(b)於截止日期，並無任何扣減，將支付國際金融公司合共6,6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0,670,000元），Intel Capital 2,64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268,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已分別向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分別支付4,4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6,880,000元）及1,76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752,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並無向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支付任何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約方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結算協議以修改贖回安排。訂約方協定(a) 貴公司於過往年度向國際金融公司作出的部分總計4,4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073,000元）贖回付款將被視為全部贖回4,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2,500,000股A-1系列優先股的付款，而貴公司於過往年度向Intel Capital作出的部分總計1,76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829,000元）贖回付款將被視為全部贖回1,6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1,000,000股A-1系列優先股的付款。贖回被視為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已發生；(b)國際金融公司與Intel Capital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撤回向貴公司發出的贖回通知，將不會要求貴公司贖回餘下優先股，直至及除非貴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合資格[編纂]；及(c)代替贖回13,650,000股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包括國際金融公司持有的6,0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3,750,000股A-1系列優先股以及Intel Capital持有的2,400,000股A系列優先股及1,500,000股A-1系列優先股），該等股份由國際金融公司及Intel Capital出售予獨立第三方香港奧鑫股份有限公司。

(iii) 優先股的會計處理

優先股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優先股持有人行使贖回選擇權後，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237,535	69,02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326,294	564,233	—
非流動負債	—	—	607,832
	326,294	564,233	607,832
	563,829	633,255	607,832

* 如附註23(i)(d)及23(ii)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貴集團已自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現有持有人取得同意書，協定現有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不會贖回其股份。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貴公司參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提供的獨立估值按公平值對優先股進行估值。股權價值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分別採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估值法釐定。股權價值的公平值則被視為缺少適銷性。優先股的公平值採用期權定價法釐定。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18.0%、16.0%及15.5%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貼現。

於有關期間，並無向優先股股東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就優先股的估值採納的假設及關鍵參數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方法	期權— 定價法	期權— 定價法	期權— 定價法
優先股的估計可能性			
— 清算	20.0%	10.0%	2.5%
— 贖回	35.0%	35.0%	17.5%
— 兌換	45.0%	55.0%	80.0%
無風險比率			
— 清算	0.4%	0.7%	0.7%
— 贖回	0.4%	0.7%	0.7%
到期日 (年份數)	2年	2年	1.3年
優先股股息收益率	零	零	零
波動			
— 用於流動	36.0%	39.0%	42.0%
— 用於贖回	36.0%	39.0%	42.0%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系列、A-1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的變動載列如下：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計入股本的 不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入賬的 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93,697	—	593,697	—
年內贖回 (附註23(ii))	(252,048)	252,048	—	—
年內優先股贖回期權失效 (附註23(i)(d))	(26,235)	—	(26,235)	26,235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6,696	—	26,696	—
年內償還	—	(12,627)	(12,627)	—
貨幣換算差額	(15,816)	(1,886)	(17,702)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6,294	237,535	563,829	26,235
年內修改 (附註23(ii))				
— 原優先股到期 (附註a)	—	(94,079)	(94,079)	—
— 視作發行新優先股 (附註a)	108,803	—	108,803	—
發行C系列優先股 (附註23(i))	100,000	—	100,000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8,079	—	28,079	—
年內償還	—	(75,019)	(75,019)	—
貨幣換算差額	1,057	585	1,642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4,233	69,022	633,255	26,235
年內修改 (附註23(ii))				
— 原優先股到期 (附註c)	—	(57,537)	(57,537)	—
— 視作發行新優先股 (附註c)	79,506	—	79,506	—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70,820)	—	(70,820)	—
年內償還	—	(12,703)	(12,703)	—
貨幣換算差額	34,913	1,218	36,131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7,832	—	607,832	26,235

附註：

- (a) 誠如附註23(ii)所詳述，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約方已修訂贖回安排及將餘下可贖回可轉換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的贖回期延長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貴公司已評估根據新條款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是否會至少10%有別於原債務工具餘下現金流量的經貼現值。超過10%的變動將作為抵銷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入賬。不超過10%的變動將被視為修訂及由此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在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下，董事將贖回安排的修訂視為抵銷，因為現金流量淨現值的變動超過10%及導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抵銷優先股的虧損人民幣14,724,000元。

- (b) 誠如附註23(i)(c)所詳述，B系列優先股的初步換股價由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三分之一($1\frac{1}{3}$)修訂為適用原購買價的一又十五分之一($1\frac{1}{15}$)。在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下，董事將換股價的修訂視作修訂，因為現金流量的淨現值變動不超過10%。
- (c) 誠如附註23(ii)所詳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約方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結算協議以修改若干贖回安排，並將餘下可贖回可轉換A系列及A-1系列優先股的贖回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下，董事將贖回安排的修訂視為抵銷，因為現金流量淨現值的變動超過10%及導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抵銷優先股的虧損人民幣21,969,000元。
- (d)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優先股尚未被註銷，因為優先股的贖回款項並無於相關報告日期全數支付。

24. 儲備

(a) 法定儲備

根據 貴集團旗下目前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各公司適用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須提取其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純利的10% (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 至法定儲備。當儲備的結餘達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股東可酌情進行任何進一步提取。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 (如有) 及可透過按股東現有持股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份或透過增加目前由股東持有的股份面值的方式轉換為股本，惟在進行該等發行後儲備的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法定儲備不可分派。

(b)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根據附註2.22所載會計政策確認及入賬的 貴公司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貴公司儲備

	換算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0,634	16,396	(159,870)	(132,840)
年內虧損	—	—	(27,141)	(27,141)
貨幣換算差額	3,538	—	—	3,53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附註25) ..	—	2,190	—	2,190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219)	219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4,172	18,367	(186,792)	(154,253)
年內虧損	—	—	(43,479)	(43,479)
貨幣換算差額	(534)	—	—	(534)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附註25) ..	—	886	—	886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1,099)	1,099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3,638	18,154	(229,172)	(197,380)
年內虧損	—	—	26,339	26,339
貨幣換算差額	(9,184)	—	—	(9,18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附註25)	—	3,835	—	3,835
購股權作廢後轉撥	—	(266)	266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54	21,723	(202,567)	(176,390)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可供分派予貴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儲備。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交易 — 貴集團及 貴公司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生效日期」)一致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貴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十年期間生效及有效(「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得及維持股份所有權，從而增強彼等對貴集團福祉的貢獻以及促進及識別股東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之間的利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會」)或董事會(倘尚未成立該委員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貴集團作出貢獻的貴集團全體董事、僱員、諮詢或顧問均有資格參與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在不限於上述人士情況下，於授出購股權時，貴公司5%或以上發行在外普通股的任何持有人均無資格獲授或收取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任何購股權的貴公司任何普通股。

於行使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後將予發行(不時)的 貴公司普通股最高股份數合共不得超過26,000,000股(可予調整，如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發生紅股發行、特別現金股息、股份分拆、撥回股份分拆、重新資本化、重組、合併、綜合、整合)。截至生效日期， 貴公司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總數為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貴公司於授出時將會訂明購股權須予行使的期限及期限不超過10年。購股權可根據貴公司制定的歸屬計劃行使。於授出購股權時， 貴公司可訂明於購股權可予全部或部分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購股權價格」)將由 貴公司於授出時訂明。購股權價格須由參與者以現金或透過出售支付予 貴公司，及 貴公司以總代價1.00美元購回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擁有總公平市值的參與者持有的 貴公司普通股的價格等於購股權價格。

發售及接納購股權的授出須由購股權協議證明。於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十週年日期後，概不得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倘由於任何原因參與者與 貴集團的僱傭關係或服務終止，則於終止後360天期間(「購回期」)內， 貴公司有權利惟並無義務購回由該名參與者於行使其購股權時購買的 貴公司的任何或全部普通股(「購回權利」)，購回價格等於 貴公司行使其購回權利日期普通股的公平市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貴公司以零代價授出26,000,000份估計公平值約3,129,000美元(約人民幣20,720,000元)(附註)的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按行使價每股1.16美元認購 貴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十年。在26,000,000份購股權當中，(i) 25,7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30%、30%、20%及20%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歸屬；及(ii) 3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1/3、1/3及1/3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歸屬。所有已授出購股權均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

附註： 誠如上文所詳述，由於參與者可選擇結算方式， 貴公司被視為已發行複合金融工具，複合金融工具為一種包含債務成分(以參與者有權要求現金為限)及權益成分(以對方有權透過放棄彼等的現金權利要求以股本工具結算為限)的工具。然而，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每股1.16美元高於協定購回價每股1.00美元， 貴集團認為債務成分就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言並無價值，因此，權益成分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約3,129,000美元(約人民幣20,72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貴公司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向貴集團主要僱員授出2,935,000份購股權，估計總公平值約為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195,000元）。已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0.00001美元。購股權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計，為期十年。在2,935,000份購股權當中，已授出的1,435,000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歸屬，餘下1,5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比例為：已授出購股權的40%、30%及30%須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歸屬。已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行使。

董事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市場法釐定貴公司相關股權公平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法釐定貴公司相關股份價值，而於授出日期有關估值的主要假設包括15.5%的貼現率及未來業績預測。根據貴公司相關股份價值的公平值，董事已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02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2元）。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月一日
行使價	0.00001美元
預期波動	54.3%
預期壽命	10年
無風險比率	2.05%
預期股息率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披露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董事及高級僱員持有的 貴公司購股權及持有情況變動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每份購股權的美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的美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的美元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董事						
年初及年末	1.16	10,300,000	1.16	10,300,000	1.16	10,300,000
僱員						
年初	1.16	15,680,000	1.16	15,130,000	1.16	13,100,000
年內授出	—	—	—	—	0.00001	2,935,000
年內沒收	1.16	(550,000)	1.16	(2,030,000)	1.16	(355,000)
年末	1.16	15,130,000	1.16	13,100,000	0.94	15,680,000
總計						
年初	1.16	25,980,000	1.16	25,430,000	1.16	23,400,000
年內授出	—	—	—	—	0.00001	2,935,000
年內沒收	1.16	(550,000)	1.16	(2,030,000)	1.16	(355,000)
年末	1.16	25,430,000	1.16	23,400,000	1.03	25,980,000
年末可行使	1.16	15,278,000	1.16	18,780,000	1.16	23,045,000

於有關期間，上述購股權概無獲行使。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壽命分別為7.0年、6.0年及5.5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 貴集團就 貴公司授出的上述購股權分別確認總開支人民幣2,190,000元、人民幣886,000元及人民幣3,835,000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面值作為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單獨項目呈列。

26.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與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北大方正電子有限公司（「方正電子」）訂立協議，據此，方正電子

同意轉讓其數碼廣播業務（「被轉讓業務」）及僱員予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協議並無載明現金代價。相反，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向方正電子作出多項承諾（「該等承諾」），包括(1)對於轉讓前已由方正電子完成的合同而言：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協助方正電子敦促償還彼等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6,029,000元，倘貿易債務人於協議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起兩年內未向方正電子結算上述債務的至少90%，則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起三個工作日內向方正電子支付差額；(2)就於轉讓前正在進行及尚未由方正電子完成的合同而言，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同意自行承擔費用完成合同及將協助方正電子收回其先前就該等合同花費的成本約人民幣46,426,000元。倘方正電子無法於合同日期起三年內收回該等成本，則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向方正電子支付差額；及(3)就於轉讓前已訂立惟工程並無開始的合同而言，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提供一切協定的服務及承擔相關費用，及方正電子將扣除合同款項的1.5%作為管理費及返還餘下款項予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該等承諾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與方正電子及北京方正印捷數碼技術有限公司（「方正印捷」）訂立協議，以分別按現金代價人民幣2,4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元收購彼等各自於北京正奇的60%及40%權益。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北京正奇並無業務運營及擁有註冊資本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4,000,000元。代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支付。方正電子及方正印捷出售北京正奇須獲得中國國有資產管理部批准及該批准於二零一三年獲得。被轉讓業務已注入北京正奇及轉讓於二零一三年完成。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與北大方正及方正電子訂立知識產權轉讓協議（「知識產權轉讓協議」），據此，待獨立股東於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方正控股」，方正電子的直接控股公司及北大方正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獲得中國國有資產管理部的批准後，(i)北大方正與方正電子，作為若干專利及申請專利權利（「第一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的共同擁有人，有條件同意共同轉讓於第一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的一切所有權及權益；及(ii)方正電子有條件同意轉讓於若干商標（「商標」）的一切所有權及權益以及若干電腦軟件版權（「軟件版權」）予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總代價為人民幣101,475,970元，其中人民幣46,500,000元及人民幣54,975,970元分別支付予北大方正及方正電子。全部代價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支付予北大方正及方正電子。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方正電子的獨立股東批准。中國國有資產管理部的批准於二零一三年獲得。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與北大方正、方正電子及北京大學訂立專利許可協議（「專利許可協議」），據此，待獨立股東於方正控股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正電子及北京大學（作為根據專利許可協議將獲許可使用的若干專利及申請專利權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第二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的共同擁有人)有條件同意向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授出獨家權利於第二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整個有效期內使用第二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元分別支付予北大方正、方正電子及北京大學。全部代價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支付予北大方正、方正電子及北京大學。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方正電子的獨立股東批准。

上述交易乃作為 貴集團擴大其在中國視頻相關及廣播業務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部分而進行。 貴集團認為上述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屬一個整體，並已釐定其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項下的業務合併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完成。所獲得的知識產權、專利許可及僱員及管理人員對於被轉讓業務的運營以及北京正奇用於進行被轉讓業務而言至關重要。

下表概要於收購日期所轉讓的代價以及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所收購的 可識別淨資產 及負債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4
無形資產	55,410
存貨	4,7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47)
遞延稅項負債	(13,853)
所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	38,256
商譽	74,220
投資成本的公平值	112,476
以下列方式償付：	
現金	112,476

商譽於上述業務合併中產生，因為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溢價。此外，就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包括有關被轉讓業務的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配套勞動力的利益的金額。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該等利益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預期概不會扣稅。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就該收購產生的交易成本並不重大。該等交易成本已予支銷及計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

有關收購的現金流量的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12,476
減：所收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
	<hr/>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112,337
	<hr/> <hr/>

自收購以來，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北京正奇及被轉讓業務合共分別向 貴集團貢獻收益人民幣18,706,000元及純利人民幣215,000元。

倘合併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發生，則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淨虧損將分別為人民幣509,830,000元及人民幣19,480,000元。該等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倘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 貴集團將會實際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並非未來業績的預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於二零一五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出售其於新奧特雲視(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80%權益予鄭先生及一名第三方，總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其中60%權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00,000元出售予鄭先生。出售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完成。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的淨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3
存貨	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40)
	<u>(1,840)</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淨收益：	
現金代價	8,000
所出售的淨負債	1,840
非控股權益	(1,968)
	<u>7,872</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8,000
所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
	<u>7,776</u>

2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於財務資料撥備：			
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支出	—	10,000	—
於合營企業投資的支出	—	22,000	—
	<u>—</u>	<u>32,000</u>	<u>—</u>

(b)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按年期介乎1至3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介乎1至10年)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其辦公室和多處住宅物業。租賃的租賃條款和續租權利各異。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915	13,381	7,07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附註).....	44,598	44,226	—
	<u>57,513</u>	<u>57,607</u>	<u>7,079</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終止與其關聯公司的若干長期辦公室租賃協議且並無作出賠償，並重續一年期的辦公室租賃協議。

29.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243,000元、人民幣320,000元以及人民幣1,536,000元的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從貴集團的存貨轉撥而來。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以貢獻其無形資產(轉讓當日的賬面值為零)的方式投資合營企業。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人民幣10,800,000元抵銷未實現溢利(以貴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後，於貴集團的損益賬中確認。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轉讓或抵銷於其關聯方的若干即期賬戶結餘，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0(b)。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貴集團關於關聯方的會計政策在附註2.26中披露。除在該等財務資料其他章節所披露的交易／資料外，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擁有以下與關聯方之間的重大交易：

(a) 於有關期間，與貴集團進行交易的關聯方如下：

關聯方的名稱／姓名	與貴集團的關係
鄭先生	貴公司主要股東及貴公司董事
劉保東先生	貴公司董事
新奧特雲視	鄭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可向 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公司
信心控股	受鄭先生於整個有關期間及直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止期間 所控制。鄭先生自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五日起可於公司行使重大 影響力
新奧特硅谷視頻技術有限公司（「新奧特視頻」）	受鄭先生控制
亮智集團有限公司（「亮智集團有限公司」）	受鄭先生控制

(b) 於有關期間，與貴集團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心控股	租金開支及物業管理費	12,308	13,861	12,868
新奧特視頻	租金開支及物業管理費	—	1,397	1,948
新奧特視頻	銷售商品以及提供服務	487	2,132	7,377
新奧特雲視	銷售商品以及提供服務	—	—	3,477
新奧特雲視	購買服務	—	—	292
鄭先生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27）	—	—	6,000
北京海米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77
北京悅影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48
新奧特雲端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52

除以上內容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應收鄭先生及亮智集團有限公司的款項分別約人民幣6,114,000元及人民幣3,048,000元轉讓予信心控股（「轉讓」）。因此，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用總額人民幣9,162,000元抵銷了其應付信心控股的款項。轉讓後，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信心控股與 貴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新奧特外商獨資企業將其應付信心控股的款項人民幣68,101,000元轉讓予 貴公司。因此，貴公司用相同金額抵銷了其應收信心控股的款項。

(c)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除附註20(b)披露的鄭先生及信心控股提供的擔保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鄭先生及信心控股亦就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元、人民幣35,000,000元及零的 貴集團已獲授未動用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

(d)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鄭先生	—	6,097	6,119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年內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的最大未收回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鄭先生	6,097	6,249	12,11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新奧特視頻	203	490	1,250	3,533
新奧特雲視	—	—	—	3,309
	<u>203</u>	<u>490</u>	<u>1,250</u>	<u>6,842</u>
其他應收款項				
信心控股	33,281	24,865	62,281	7,552
新奧特視頻	1,561	1,588	1,652	1,630
新奧特雲視	—	—	—	344
亮智集團有限公司	21,905	21,339	3,048	—
	<u>56,747</u>	<u>47,792</u>	<u>66,981</u>	<u>9,526</u>
	<u>56,950</u>	<u>48,282</u>	<u>68,231</u>	<u>16,368</u>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應收關聯公司的結餘概無逾期或出現減值。

年內應收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最大未收回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心控股	33,281	62,281	67,052
新奧特視頻	4,516	2,902	7,125
亮智集團有限公司	21,905	21,339	3,048
新奧特雲視	—	—	3,653
	<u>59,602</u>	<u>87,522</u>	<u>80,878</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心控股	—	24,865	62,281	—
亮智集團有限公司	18,857	18,290	—	—
	<u>18,857</u>	<u>43,155</u>	<u>62,281</u>	<u>—</u>

年內應收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最大未收回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心控股	24,865	62,281	67,052
亮智集團有限公司	18,290	18,290	—
	<u>43,155</u>	<u>80,571</u>	<u>67,052</u>

(f)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心控股	43,085	73,830	—
新奧特視頻	—	1,062	—
	<u>43,085</u>	<u>74,892</u>	<u>—</u>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g)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成員。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列為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下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638	2,638	3,553
酌情花紅	282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6	17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73	402	3,835
	<u>3,893</u>	<u>3,086</u>	<u>7,559</u>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因在其日常經營過程中以及投資活動中使用金融工具而須面對金融風險。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貸風險以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是積極將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風險管理由貴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執行並由董事會批准。

(a)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類別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賬面值與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類別有關。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5,309	315,246	403,4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368	3,582	6,3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235	147,372	181,085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08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3,461
	<u>454,912</u>	<u>469,284</u>	<u>594,389</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4,098	202,887	134,144
其他計息借款	5,000	8,900	75,309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37,535	69,022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326,294	564,233	607,832
	<u>762,927</u>	<u>845,042</u>	<u>817,285</u>

(b) 外幣風險

貴公司的交易以其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和結算。貴公司的大部分資產和負債(包括銀行結餘和優先股)以美元計值。貴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除了若干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以美元計值外，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

當期貨商品交易以及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以並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及貴公司並無自經營中產生重大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以美元計值的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42,427,000元及人民幣2,115,000元。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及累計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015,000元及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015,000元。

貴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有關。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其按實際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以及計息借款。貴集團因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而須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估計貴集團的除所得稅後虧損和累計虧損會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946,000元及人民幣1,42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估計 貴集團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會增加約人民幣1,412,000元以及累計虧損會減少約人民幣1,412,000元。

利率風險亦會來源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其價值會受市場利率的影響）。假設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中使用的貼現率比管理層的估計高／低出100個基點，則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估計公平值將分別約減少人民幣11,800,000元／增加人民幣13,637,000元、減少人民幣27,791,000元／增加人民幣27,920,000元及減少人民幣37,943,000元／增加人民幣44,842,000元。

(d) 價格風險

貴集團主要因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優先股而須面對價格風險。優先股公平值主要受 貴集團的股權價值及主要市場風險變數（例如貼現率（附註31(c)）的影響。 貴集團毋須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倘 貴集團的股權價值上升／下降10%（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後虧損將分別增加人民幣17,257,000元／減少人民幣18,451,000元及增加人民幣55,882,000元／減少人民幣56,89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人民幣46,860,000元／增加人民幣49,073,000元。

(e) 信貸風險

貴集團因其現金和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須面對信貸風險。

上文附註31(a)中概述的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代表 貴集團所面的對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管理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此類風險， 貴集團只會與國有金融機構以及知名商業銀行（均是信貸品質高的金融機構）交易。這些金融機構近期並無任何違約記錄。

關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對所有客戶及交易對手進行單獨的信用評核。這些評核關注交易對手的過往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交易對手的具體資料，以及有關交易對手經營所處經濟和商業環境的資料。 貴集團已實施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的債款。

此外，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基於一貫的還款記錄，董事認為這些交易對手出現違約的風險不高。

(f)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 貴集團無法履行其有關通過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清償的金融負債的義務的風險有關。 貴集團因清償貿易應付款項及融資責任以及其現金流量管理而須面對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和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借貸契約的遵守情況以及與銀行及關聯方之間的關係，以確保 貴集團持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和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融資額度，來滿足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以下為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同到期日的分析。當債權人可選擇清償負債的時間時，則按 貴集團被要求進行支付的最早日期計入有關負債。倘分期清償負債，則每期清償會分配至 貴集團承諾支付的最早期間。

以下合同到期日分析乃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進行。

貴集團

	1年內或 按要求	超過1年 到5年內	合同未貼 現金額總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4,098	—	194,098	194,098
其他計息借款	5,285	—	5,285	5,000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725,285	—	725,285	563,829
	<u>924,668</u>	<u>—</u>	<u>924,668</u>	<u>762,927</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887	—	202,887	202,887
其他計息借款	9,423	—	9,423	8,900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754,286	—	754,286	633,255
	<u>966,596</u>	<u>—</u>	<u>966,596</u>	<u>845,042</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144	—	134,144	134,144
其他計息借款	73,828	4,528	78,356	75,309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779,566	779,566	607,832
	<u>207,972</u>	<u>784,094</u>	<u>992,066</u>	<u>817,285</u>

贖回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A系列、A-1系列、B系列和C系列優先股的最大風險在附註23中說明。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原因是持有人可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行使其贖回權或持有人可選擇立即行使其贖回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 貴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獲 貴公司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現有持有人同意，協定現有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不會贖回其股份，故 貴公司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貴公司

除上述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外，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同到期日為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其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相若。

(g)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照公平值等級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級根據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用重大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資產和負債分為三個等級。公平值等級如下：

第一級： 同類資產及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可對資產或負債進行直接(即價格本身)或間接(從價格推算)觀察得到的第一級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平值等級內的級別（於此級別內金融資產或負債按整體分類）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決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被歸類為以下公平值等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326,29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可換股期票	3,084
金融負債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564,23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可換股期票	—
金融負債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607,832

貴集團的被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第三級的金融工具指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以及可換股期票，估值流程以及於有關期間內賬面值的對賬於附註17及23中披露。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包括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未實現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3,172,000元、人民幣28,079,000元及未實現收益人民幣70,820,000元。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旨在為股東帶來回報和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以及保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提高股東的長遠價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文件所載資料應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通過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來監督資本。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貴公司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已發行股本有關的風險。貴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33.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披露的事項外，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了以下重大事件：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待貴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根據文件所述的建議股份發售而發行[編纂]獲入賬後，貴公司將其股份溢價賬中約[編纂]美元資本化，並將該筆撥作資本的金額按面值繳足[編纂]股股份。

III. 報告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貴集團目前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貴集團目前旗下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此致

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編纂] 台照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林敬義

執業證書編號：P02771

[編纂]